廣弘明集/2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十 ◄

廣弘明集
卷二十一

► 卷二十二

卷二十一

○法義篇第四之四

△答雲法師請開講書——梁昭明太子統

覽近示，知欲見令道義。夫釋教凝深，至理淵粹，一相之道，杳然難測；不二之門，寂焉無響。自非深達玄宗，精解妙義，若斯之處，豈易輕辨？至於宣揚正教，在乎利物耳。弟子之於內義，誠自好之樂之，然鉤深致遠，多所未悉。為利之理，蓋何足論？諸僧並入法門，遊道日廣，至於法師，彌不俟說。云欲見飡稟，良所未喻，想得此意，不復多云。統和南。

△上昭明太子啟——釋法雲

殿下以生知上識，精義入神，自然勝辯，妙談出俗。每一往復，闔筵心醉，真令諸天讚善，實使釋梵雨華。貧道雖幼知向方，而長無成業，篷之濫吹聖明，而識慚無退者，豈不願餐幽致？敢祈仰者，誠在希聞妙說。今猥蒙答旨，未許群情，退思輕脫，用深悚懼。渴仰有實，饑虛非假，循思檢願，重以祈聞。唯希甘露當開，用得永祛鄙吝。伏願四弘本誓，曲允三請。殷勤謹啟。

△答雲法師書——梁昭明太子

重覽來示，知猶欲令述義，不辨為利，具如前言。甘露之開，彌慚來說。若止是略標義宗，無為不爾。但愧以魚目，擬法師之夜光耳。統和南。

△謝敕齎水犀如意啟——昭明太子蕭統

臣《統》啟：應敕左右佰佛掌，奉宣敕旨，垂齎水犀如意一柄。式是道義所須，白玉照采，方斯非貴，珊瑚挺質，匹此未珍。雕剞既成，先被庸薄，如蒙漢帝之簪，似獲趙堯之印。謹仰承威神，陳諸講席。方使歡喜羅漢，懷棄缽之嗟；玉式碩儒，忻驪駒之辯；熊飾寶刀，子桓恧其大齎。犛牛輕拂，張敞慚其舊儀；殊恩特降，伏深荷躍。不任下情，謹啟事以聞，謹啟。

△令旨解二諦義（並答問）——昭明太子蕭統

二諦理實深玄，自非虛懷，無以通其弘遠。明道之方，其由非一，舉要論之，不出境智。或時以境明義，或時以智顯行。至於二諦，即是就境明義。若迷其方，三有不絕；若達其致，萬累斯遣。所言二諦者，一是真諦，二名俗諦。真諦亦名第一義諦，俗諦亦名世諦。真諦、俗諦，以定體立名，第一義諦、世諦，以褒貶立目。若以次第言說，應云一真諦、二俗諦，一與二合，數則為三。非直數過於二，亦名有前後。於義非便，真既不因俗而有，俗亦不由真而生，正可得言一真一俗。真者是實義，即是平等，更無異法。能為雜間，俗者即是集義，此法得生，浮偽起作。第一義者，就無生境中，別立美名，言此法最勝、最妙，無能及者。世者以隔別為義，生滅流動，無有住相。《涅槃經》言：“出世人所知，名第一義諦；世人所知，名為世諦。”此即文證褒貶之理。二諦立名，差別不同。真俗世等以一義說，第一義諦以二義說。正言此理，德既第一，義亦第一。世既浮偽，更無有義，所以但立世名。諦者以審實為義，真諦審實是真，俗諦審實是俗。真諦離有離無；俗諦即有即無。即有即無，斯是假名；離有離無，此為中道。真是中道，以不生為體；俗既假名，以生法為體。

南澗寺慧超諮曰：“浮偽起作，名之為俗。離於有無，名之為真。未審浮偽，為當與真一體，為當有異？”令旨答曰：“世人所知，生法為體；出世人所知，不生為體。依人作論，應如是說。若論真即有是空，俗指空為有，依此義明，不得別異。”又諮：“真俗既云一體，未審真諦亦有起動。為當起動，自動不關真諦？”令旨又答：“真理寂然，

無起動相。凡夫惑識，自橫見起動。”又諮：“未審有起動，而凡夫橫見？無起動，而凡夫橫見？”令旨又答：“若有起動，則不名橫見，以無動而見動，所以是橫見。”又諮：“若法無起動，則唯應一諦。”令旨又答：“此理常寂，此自一諦。橫見起動，復是一諦。準應有兩，不得言一。”又諮：“為有橫見，為無橫見？”令旨又答：“依人為語，有此橫見。”又諮：“若依人語，故有橫見。依法為談，不應見動。”令旨又答：“法乃無動，不妨橫者自見其動。”

丹陽尹晉安王蕭綱諮曰：“解旨依人，為辨有生不生，未審浮虛之與不生，隻是一體，為當有異？”令旨答曰：“凡情所見，見其起動；聖人所見，見其不生。依人為論，乃是異體；若語相即，則不成異。具如向釋，不復多論。”又諮：“若真不異俗，俗不異真，豈得俗人所見，生法為體；聖人所見，不生為體？”令旨答：“即俗知真，即真見俗。就此為談，自成無異。約人辨見，自有生不生殊。”又諮：“未審俗諦之體，既云浮幻，何得於真實之中，見此浮幻？”令旨答：“真實之體自無浮幻，惑者橫構，謂之為有。無傷真實，體自虛玄。”又諮：“聖人所見，見不流動；凡夫所見，自見流動。既流不流異，愚謂不得為一。”令旨答：“不謂流不流，各是一體。正言凡夫於不流之中，橫見此流。以是為論，可得成一。”又諮：“真寂之體，本自不流，凡夫見流，不離真體。然則但有一真，不成二諦。”令旨答：“體恒相即，理不得異。但凡見浮虛，聖睹真寂。約彼凡聖，可得立二諦名。”

招提寺慧琰諮曰：“凡夫見俗，以生法為體；聖人見真，以不生為體。未審生與不生，但見其異，復依何義而得辨一？”令旨答曰：“凡夫人於無稱有，聖人即有辨無。有無相即，此談一體。”又諮：“未審此得談一，一何所名？”令旨答：“正以有不異無，無不異有，故名為一。更無異名。”又諮：“若無不異有，有不異無；但見其一，云何為二？”令旨答：“凡夫見有，聖人見無，兩見既分，以茲成二。”又諮：“聖人見無，無可稱諦，凡夫見有，何得稱諦？”令旨答：“聖人見無，在聖為諦；凡夫審謂為有，故於凡為諦。”

棲玄寺曇宗諮曰：“聖人為見世諦，為不見世諦？”令旨答曰：“聖人知凡人見有世諦，若論聖人，不復見此。”又諮：“聖人既不見世諦，云何以世諦教化眾生？”令旨答：“聖人無惑，自不見世諦，無妨聖人知凡夫所見。故曲隨物情，說有二諦。”又諮：“聖人知凡見世諦，即此凡夫不？”令旨答：“此凡即是世諦，聖人亦不見此凡。”又諮：“聖既不見凡，焉知凡見世諦？”令旨答：“聖雖自無凡，亦能知有凡。自謂為有，故曲赴其情，為說世諦。”

司徒從事中郎王規諮曰：“未審真俗既不同，豈得相即之義？”令旨答：“聖人所得，自見其無；凡人所得，自見其有。見自不同，無妨俗不出真外。”又諮：“未審既無異質，而有二義，為當義離於體，為當即義即體？”令旨答：“更不相出，名為一體。愚聖見殊，自成異義。”又諮：“凡夫為但見俗，亦得見真？”令旨答：“止得見俗，不得見真。”又諮：“體既相即，寧不睹真？”令旨答：“凡若見真，不應睹俗，睹俗既妄，焉得見真？”

靈根寺僧遷諮曰：“若第一以無過為義，此是讚歎之名。真離於俗，亦應是讚歎之名。”令旨答曰：“即此體真，不得言歎。第一義諦既更立美名，所以是歎。”又諮：“無勝我者，既得稱讚歎，我體即真，何故非歎？”令旨答：“無勝我者，所以得稱讚，我體即真，亦是我真，故非讚歎。”又諮：“我無過者，所以得稱讚歎；我是不偽，何得非讚？”令旨答：“不偽直是當體之名，如人體義，謂之解義，正足稱其實體，豈成讚歎？”又諮：“此法無能出者，焉得即是讚歎？”令旨答：“既云無出，非讚如何？”

羅平侯蕭正立諮曰：“未審俗諦是生法以不？”令旨答曰：“俗諦之體，正是生法。”又諮：“俗既橫見，何得有生？”令旨答：“橫見為有，所以有生。”又諮：“橫見為有，實自無法，實既無法，說何為生？”令旨答：“即此生法名為橫見，亦即此橫見名為生法。”又諮：“若是橫見不應有生，若必有生，何名　橫見？”令旨答：“既云橫見，實自無生，但橫見為有，有此橫生。”

衡山侯蕭恭諮曰：“未審第一義諦，既有義目，何故世諦獨無義名？”令旨答曰：“世既浮俗，無義可辨。”又諮：“若無義可辨，何以稱諦？”令旨答：“凡俗審見，故立諦名。”又諮：“若凡俗見有，得受諦名，亦應凡俗見有，得安義字？”令旨答：“凡俗審見，故諦名可立；浮俗無義，何得強字為義？”又諮：“浮俗雖無實義，不無浮俗之義。既有此浮俗，何得不受義名？”令旨答：“正以浮俗，故無義可辨。若有義可辨，何名浮俗？”

中興寺僧懷諮曰：“令旨解言，真不離俗，俗不離真。未審真是無相，俗是有相，有無相殊，何得同體？”令旨答曰：“相與無相，此處不同。但凡所見有，即是聖所見無。以此為論，可得無別。”又諮：“既是一法，云何得見為兩？見既有兩，豈是一法？”令旨答：“理乃不兩。隨物所見，故得有兩。”又諮：“見既有兩，豈不相違？”令旨答：“法若實兩，可得相違。法常不兩，人見自兩，就此作論，焉得相乖？”又諮：“

人見有兩，可說兩人；理既是一，豈得有兩？”令旨答：“理雖不兩，而約人成兩。”

始興王第四男蕭映諮曰：“第一義諦，其義第一，德亦第一不？”令旨答曰：“義既第一，德亦第一。”又諮：“直言第一，已苞德義。何得復加義字，以致繁復？”令旨答：“直言第一，在義猶昧，第一見義，可得盡美。”又諮：“若加以義字，可得盡美，何不加以德字，可得盡美？”令旨答：“第一是德，豈待復加？但加義字，則德義雙美。”又諮：“直稱第一，足見其美。偏加義字，似有所局？”令旨答：“第一表德，復加義字；二美俱陳，豈有所局？”

吳平世子蕭勵諮曰：“通旨云，第一義諦、世諦，褒貶立名。真俗二諦，定體立名。尋真諦之理，既妙絕言慮，未審云何有定體之旨？”令旨答曰：“談其無相，無真不真。寄名相說，以真定體。”又諮：“若真諦無體，今寄言辨體，未審真諦無相，何不寄言辨相？”令旨答：“寄言辯體，猶恐貶德，若復寄言辯相，則有累虛玄。”又諮：“真諦玄虛，離於言說。今既稱有真，豈非寄言辯相？”令旨答：“寄有此名，名自是相。無傷此理，無相虛寂。”又諮：“未審此寄言辯體，為是當理，為不當理？”令旨答：“無名而說名，不合當理。”又諮：“若寄言辯名，名不當理。未審此寄，將何所說？”令旨答：“雖不當理，為接引眾生，須名相說。”

宋熙寺慧令諮曰：“真諦以不生為體，俗諦以生法為體。而言不生即生，生即不生，為當體中相即？為當義中相即？”令旨答云：“體中相即，義不相即。”又諮：“義既不即，體云何即？”令旨答：“凡見其有，聖睹其無。約見成異，就體恒即。”又諮：“體既無兩，何事須即？”令旨答：“若體無別兩，緣見有兩。見既兩異，須明體即。”又諮：“若如解旨，果是就人明即？”令旨答：“約人見為二，二諦所以名生。就人見明即，此亦何？”

始興王第五男蕭曄諮曰：“真諦稱真，是實真不？”令旨答曰：“得是實真。”又諮：“菩薩會真之時，為忘俗忘真不？”令旨答：“忘俗忘真，故說會真。”又諮：“若忘俗忘真，故說會真，忘俗忘真，何謂實真？”令旨答：“若存俗存真，何謂實真？正由兩遣，故謂實真。”又諮：“若忘俗忘真，而是實真，亦應忘真忘俗，而是實俗。”令旨答：“忘俗忘真，所以見真；忘真忘俗，彌見非俗。”又諮：“菩薩會真，既忘俗忘真。今呼實真，便成乖理。”令旨答：“假呼實真，終自忘真。兩忘稱實，何謂乖理？”

興皇寺法宣諮曰：“義旨云，俗諦是有是無，故以生法為體。未審有法有體，可得稱生；無是無法，云何得有生義？”令旨答曰：“俗諦有無，相待而立。既是相待，故並得稱生。”又諮：“若有無兩法，並稱為生，生義既一，則有無無異？”令旨答：“俱是凡夫所見，故生義得同，是有是無，焉得不異？”又諮：“若有無果別，應有生不生。”令旨答：“既相待立名，故同一生義。”

程鄉侯蕭祇諮曰：“未審第一之名，是形待以不？”令旨答曰：“正是形待。”又諮：“第一無相，有何形待？”令旨答：“既云第一，豈得非待？”又諮：“第一是待，既稱第一。世諦待於第一，何不名為第二？若俗諦是待，而不稱第二。亦應真諦是待，不名第一。”令旨答：“若稱第一是待，於義已足；無假說俗，第二方成相待。”又諮：“若世諦之名不稱第二，則第一之稱無所形待。”令旨答：“第一褒真，既云相待。世名是待，直置可知。”

光宅寺法雲諮曰：“聖人所知之境，此是真諦。未審能知之智，為是真諦？為是俗諦？”令旨答曰：“能知是智，所知是境。智來冥境，得言即真。”又諮：“有智之人，為是真諦？為是俗諦？”令旨答：“若呼有智之人，即是俗諦。”又諮：“未審俗諦之人，何得有真諦之智？”令旨答：“聖人能忘於俗，所以得有真智。”又諮：“此人既冥無生，亦應不得稱人。”令旨答：“冥於無生，不得言人；寄名相說，常自有人。”

靈根寺慧令諮曰：“為於真諦中見有，為俗諦中見有？”令旨答曰：“於真諦中橫見有俗。”又諮：“俗諦之有，為實為虛？”令旨答：“是虛妄之有。”又諮：“為當見妄，為當見有？”令旨答：“見於妄有。”又諮：“無名相中，何得見有名相？”令旨答：“於無名相見有名相，所以妄有。”又諮：“於無名相妄見為有，譬如火熱，惑者言冷。得就熱中有冷相不？若於無相，而有名相，亦於火中應有此冷？”令旨答：“火自常熱，妄見有冷。此自惑，冷熱不嘗異。”

湘宮寺慧興諮曰：“凡夫之惑，為當但於真有迷，於俗亦迷？”令旨答曰：“於真見有，此是迷真。既見有俗，不成迷俗。”又諮：“若使解俗，便成解真，若不解真，豈得解俗？”令旨答：“真理虛寂，惑心不解，雖不解真，何妨解俗？”又諮：“此心不解真，於真可是惑；此心既解俗，於俗應非惑。”令旨答：“實而為語，通自是惑，辨俗森羅，於俗中各解。”

莊嚴寺僧旻諮曰：“世俗心中所得空解，為是真解，為是俗解？”令旨答：“可名相似

解。”又諮：“未審相似，為真為俗？”令旨答：“習觀無生，不名俗解；未見無生，不名真解。”又諮：“若能照之智，非真非俗，亦應所照之境，非真非俗？若是非真非俗，則有三諦。”令旨答：“所照之境，既即無生。無生是真，豈有三諦？”又諮：“若境即真境，何不智即真智？”令旨答：“未見無生，故非真智。何妨此智未真，而習觀真境，豈得以智未真，而使境非真境？”

宣武寺法寵諮曰：“真諦不生不滅，俗諦有生有滅。真俗兩義，得言有異。談其法體，隻得是一，未審體從於義，亦得有二不？”令旨答曰：“體亦不得合從於義。”又諮：“未審就凡聖兩見，得言兩義？亦就凡聖兩見，得言兩體？”令旨答：“理不相異，所以云一。就凡聖兩見，得有二體之殊。”又諮：“若使凡者見有，聖人見無，便應凡夫但見世諦有，聖人應見太虛無。”令旨答：“太虛亦非聖人所見。太虛得名，由於相待，既由待生，並凡所見。”又諮：“凡夫所見空有，得言是一不？”令旨答：“就凡為語，有實異無。約聖作談，無不異有。”

建業寺僧湛諮曰：“俗人解俗，為當解俗參差，而言解俗？為當見俗虛假，而言解俗？”令旨答曰：“隻是見俗參差，而言解俗。”又諮：“俗諦不但參差，亦是虛妄，何故解參差而不解虛妄？”令旨答：“若使凡夫解虛妄，即是解真，不解虛妄，所以名為解俗。”

光宅寺敬脫諮曰：“未審聖人見真，為當漸見，為當頓見？”令旨答曰：“漸見。”又諮：“無相虛懷，一見此理，萬相並寂。未審何故見真，得有由漸？”令旨答曰：“自凡之聖，解有淺深，真自虛寂，不妨見有由漸。”又諮：“未審一得無相，並忘萬有，為不悉忘？”令旨答：“一得無相，萬有悉忘。”又諮：“一得無相，忘萬有者。亦可一得虛懷，窮彼真境，不應漸見。”令旨答：“如來會寂，自是窮真；淺行聖人，恒自漸見。”又諮：“若見真有漸，不可頓會，亦應漸忘萬有，不可頓忘。”令旨答：“解有優劣，故有漸見。忘懷無偏，故萬有並寂。”

△令旨解法身義（並問答）——梁昭明太子蕭統

法身虛寂，遠離有無之境，獨脫因果之外。不可以智知，不可以識識，豈是稱謂所能論辨？將欲顯理，不容默然。故隨從言說，致有法身之稱。天竺云達摩舍利，此土謂之法身。若以當體，則是自性之目，若以言說則是相待立名。法者，軌則為旨；身者，有體之義。軌則之體，故曰法身。略就言說，粗陳其體，是常住身，是金剛身。重加研核，

其則不爾。若定是金剛，即為名相；定是常住，便成方所。所謂常住，本是寄名；稱曰金剛，本是譬說。及談實體，則性同無生。故云佛身無為，不墮諸法。故《涅槃經》說：“如來之身非身，是身無量無邊，無有足跡，無知無形，畢竟清淨。”無知清淨，而不可為無垢。稱曰妙有，而復非有。離無離有，所謂法身。

招提寺慧琰諮曰：“未審法身無相，不應有體。何得用體以釋身義？”令旨答：“無名無相，乃無體可論。寄以名相，不無妙體。”又諮：“若寄以名相，不無妙體，則寄以名相，不成無相。”令旨答：“既云寄以名相，足明理實無相。”又諮：“若寄以名相，而理實無相，理既無相，云何有體？”令旨答：“寄言軌物，何得無體？”又諮：“亦應寄言軌物，非復無相？”令旨答：“軌物義邊，理非無相。所言無相，本談妙體。”又諮：“真實本來無相，正應以此軌物。何得隱斯真實，強生言相？”令旨答：“真實無相，非近學所窺；是故接諸膚淺，必須寄以言相。”

光宅寺法雲諮曰：“未審法身常住，是萬行得不？”令旨答曰：“名相道中，萬行所得。”又諮：“既為萬行所得，豈言無相？若必無相，豈為萬行所得？”令旨答：“無名無相，何曾有得？寄以名相，假言有得。”又諮：“實有萬行，實得佛果，安可以無相全無所得？”令旨答：“問者住心，謂實有萬行。今謂萬行自空，豈有實果可得？”又諮：“現有眾生修習萬行，未審何故全謂為無？”令旨答：“凡俗所見，謂之為有。理而檢之，實無萬行。”又諮：“經說常住以為妙有，如其假說，何謂妙有？”令旨答：“寄以名相，故說妙有。理絕名相，何妙何有？”

莊嚴寺僧旻諮曰：“未審法身絕相，智不能知，絕相絕知，何得猶有身稱？”令旨答曰：“無名無相，曾有何身？假名相說，故曰法身。”又諮：“亦應假名相說，是智所照，何得不可以智知，不可以識識？”令旨答：“亦得寄名相慧眼所見。”又諮：“若慧眼能見，則可以智知。若智不能知，則慧眼無見。”令旨答：“慧眼無見，亦無法可見。”又諮：“若云無見，有何法身？”令旨答：“理絕聞見，實無法身。”又諮：“若無法身，則無正覺，正覺既有，法身豈無？”令旨答：“恒是寄言，故有正覺。正覺既在寄言，法身何得定有？”

宣武寺法寵諮曰：“未審法身之稱，為正在妙本？金姿丈六，亦是法身？”令旨答曰：“通而為論，本跡皆是。別而為語，止在常住。”又諮：“若止在常住，不應有身，若通取丈六；丈六何謂法身？”令旨答：“常住既有妙體，何得無身？丈六亦能軌物，故可通稱法身。”又諮：“若常住無累，方稱法身，丈六有累，何謂法身？”令旨答：“

眾生注仰，妄見丈六。丈六非有，有何實累？”又諮：“若丈六非有，指何為身？”令旨答：“隨物見有，謂有應身。”又諮：“既曰應身，何謂法身？”令旨答：“通相為辨，故兼本跡，核求實義，不在金姿。”

靈根寺慧令諮曰：“未審為以極智，名曰法身？為以絕相，故曰法身？”令旨答曰：“無名無相，是集滅法身。圓極智慧，是實智法身。”又諮：“無名無相，則無身不身。既有法身，何謂無相？”令旨答：“正以無相，故曰法身。”又諮：“若以無相，故曰法身，則智慧名相，非復法身？”令旨答：“既是無相，智慧豈非法身？”又諮：“如其有身，何名無相？若是無相，何得有身？”令旨答：“於無名相，假說法身。”又諮：“若假說法身，正在名相。云何直指無相，而謂法身？”令旨答：“既於無相，假立名相，豈得異此無相而說法身？”

靈味寺靜安諮曰：“未審法身垂應以不？”令旨答曰：“法身無應。”又諮：“本以應化，故稱法身，若無應化，何謂法身？”令旨答：“本以軌則之體，名為法身，應化之談，非今所軌，又諮：“若無應化，云何可軌？既為物軌，豈無應化？”令旨答：“眾生注仰蒙益，故云能為物軌，化緣已畢，何所應化？”又諮：“若能益眾生，便成應化，若無應化，何以益物？”令旨答：“能生注仰，軌則自成。何勞至人俯應塵俗？”又諮：“既生注仰，豈無應化？若無應化，注仰何益？”令旨答：“正由世尊至極神妙特深，但令注仰，自然蒙祐。若應而後益，何謂至神？不應而益，故成窮美。若必令實應，與菩薩豈殊？”

△謝敕賚看講啟——梁昭明皇太子

臣統啟：主書管萬安，奉宣敕旨：以臣今講竟，曲垂勞問。伏以正言深奧，總一群經，均鬥杓以命四時，等太陽而照萬國。臣不涯庸淺，輕敢奉宣，莫惻天文，徒觀玉府，慚悚交並，寢興無寘。仰降中使，俯賚光臨，榮荷殊慈，靡知啟處。不任下情，謹附啟事謝聞。謹啟。

△謝敕參解講啟——蕭統

臣統啟：主書周昂奉宣敕旨：垂參臣今解講。伏以至理希夷，微言淵奧，非所能鑽仰。遂以無庸叨茲宣釋。將應讓齒，反降教胄之恩；允宜尚學，翻荷說經之詔。竊以挾八威之策，則神物莫幹；服九丹之華，則仙徒可役。臣仰承皇威，訓茲學侶，奉揚聖旨，洞

曉群儒，鼓冶異師，陶鈞久滯。方使惠施恧其短長，公孫罷其堅白；王生挫辨，既盡神氣；法開受屈，永隱東峰。中使曲臨，彌光函席。仰戴殊慈，不知啟處。不任下情，謹奉啟事謝聞，謹啟。

△謝敕賚制旨大涅槃經講疏啟蕭統

臣統啟。後閤應敕木佛子奉宣敕旨，垂賚制旨《大般涅槃經講疏》一部，十帙，合目百一卷。寒鄉睹日，未足稱奇；采藥逢仙，曾何譬喜？臣伏以六爻所明，至邃窮於幾象；四書所總，施命止於域中。豈有牢籠因果，辨斯寶城之教，網羅真俗，開茲月滿之文？方當道洽大千，化均百億，雲彌識種，雨遍身田。豈復論唐帝龜書，周王策府？何待刊寢槃盂，屏黜丘索？甘露妙典，先降殊恩，揣己循愚，不勝慶荷。不任頂戴之至，謹奉啟謝聞。

△謝敕賚制旨大集經講疏啟

臣統啟。宣詔王慧寶奉宣敕旨，垂賚制旨《大集經講疏》二帙十六卷。甘露入頂，慧水灌心，似暗遇明，如饑獲飽。伏以非色非欲，二界同坊，匪文匪理，三乘雲集。四辨言而未極，八聲闡而莫窮。俯應天機，垂茲聖作，同真如而無盡，與日月而俱懸。但觀寶春山，獲珠大海，臣實何能，恒蒙誘被？張書穀筆，豈足陳心，抗袖長言，未申歌舞。不任喜荷之至。謹奉啟謝聞，謹啟。

△答廣信侯書——晉安王

王白。仰承比往開善，聽講《涅槃》，縱賞山中，遊心人外。青松白霧，處處可悅，奇峰怪石，極目忘歸。加以法水晨流，天華夜落，往而忘反，有會昔言。王牽物從務，無由獨往。仰此高蹤，寸心如結。謹白。

△與廣信侯書——晉安王

王白：闊絕音旨，每用延結。風嚴寒勁，願比怡和。伏承淨名法席，親承金口。辭珍鹿苑，理愜鷲山，微密秘藏，於斯既隆；莊嚴道場，自茲彌闡。豈止心燈夜炳，亦乃意蕊晨飛。況兄慧思弘明，本長內教，今陪十善之車，開八正之路。流波若之水，洗意識之塵。以此春翹，方為秋實。王每憶華林勝集，亦叨末位，終朝竟夜，沐浴妙言。至於席

罷日餘，退休增省，攜手登臨，兼展談笑。仰望九層，俯窺百尺，金池動月，玉樹含風。當於此時，足稱法樂。今卷帷之部，乘傳一隅，聞慧雨滂流，喜躍充遍；徒挹懸河，無由承稟，空無所有，不瑩情靈。緣癡有愛，自嗟難拔。兼下車以來，義言蓋少，舊憶已盡，新解未餐。既慚口誦，復非心辯。永謝寫瓶，終慚染疊。況慈雲既被，智海亦深。影末波餘，希時灑拂。但睽違轉積，興言盈瞼。願加敬納，言不定意。謹白。

△答王心要書——廣信侯蕭映

廣信縣開國侯蕭映，惶恐死罪，信至奉誨。清言兼紙，文采巨麗，慰喻綢繆。比日寒霜慘切，伏願興居和？，民富重殷，無過抑損。下官智昏識暗，學淺人凡。遂得擁卷璿階，親奉教義，耳餐甘露，心承制說。天思淵深，睿情廣奧。三明一鑒；釋滯義於久迷；四辨既陳，闡難思而頓解。豈漢皇夢跡，而梵響復弘；雖晉帝留心，而微言始見。每至夕趍瓊筵，晨登朱陛，不曾不憶芳林勝集，玄圃法座。殿下曳舄寶雲，或從容而問道；施裾博望，乍折角而解頤。於時謬齒末筵，預聞清論，親奉話言，數陪顏色。至於今者講席，殿下限同分陝，謬頒天獎，猶及下官。誰不欽仁，寧無戀德，傾心東注，恒以係仰為先。下官蒙蔽，久已仰慕，雖聞妙義，愚心難啟。方欲馳騖鄉，訪疑下席，忽逢令旨，垂覓波餘，尋讀戰遑，俯仰慚恧。庶為恩謔，少泰下情，正當慈雲智海，翻以仰屬，謝瓶慚疊，實歸庸菲。下官惑緣既積，塵累未消，近攝衛乖方，遂中途感疾。不得餐承究竟，闕聞末品。徒自克責，終關緣運。不審比日，何以怡神，披閱儒史，無乃損忝。下官每訪西郵，備餐令德，仰承觀矚於章華之上，或聽訟於甘棠之下。未嘗不文翰紛綸，終朝不息，清論玄談，夜分乃寐。春華之客，登座右而升堂；秋實之賓，應虛左而入室；文宗義府，於焉總萃。唯此最樂，實驗茲辰。下官昔遊梁苑，曲蒙眷顧，今者獨隔清顏，久睽接仰，傾心已結，興言涕欷。唯冀音旨，時賜沾及，伏願珍重，尋更下承，曲奉恩誨，用深銘荷。映死罪死罪。

此唐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